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圆信永丰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经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友好协商，本公司自 2025 年 10 月 20 日起增加兴业银行为圆信永丰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内容如下：

一、销售业务

（一）适用基金范围

圆信永丰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圆信永丰新材料混合发起 A：024866；圆信永丰新材料混合发起 C：024867）。

有关圆信永丰新材料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份额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二）办理时间

自 2025 年 10 月 20 日起，投资者可在兴业银行进行该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销售业务。该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时间以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和兴业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2)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7-0088

公司网址：www.gts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8 日